

证券代码：838163

证券简称：方大股份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

河北方大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4 月 20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河北省石家庄市元氏县元氏大街 405 号办公楼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杨志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9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55,554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2.06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7-00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5,55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7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5,55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7-00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5,55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7-00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5,55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6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16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10）及《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0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5,55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0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5,55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<河北方大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详见公司于2017年3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5,55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<河北方大包装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详见公司于2017年3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承诺管理制度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5,55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7 年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为公司
申请授信融资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7-00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2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杨志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7-00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5,55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一)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 2016 年度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
控制人为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补充确认 2016 年度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方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0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2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杨志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尚公律师事务所

律师姓名：李红成、严骄

结论性意见：见证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以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河北方大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（二）北京市尚公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河北方大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。

河北方大包装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4 月 20 日